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6月1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济阳碧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济阳碧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阳碧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99%。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济阳碧源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4,95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5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近十二个月累计担保额度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阿鲁科尔沁旗碧水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阿鲁科尔沁旗碧水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旗水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阿旗水务在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申

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4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1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近十二个月累计担保额度超过公司上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为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支行办理的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50%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8年。具体担保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由于该项目已有其它资金安排,同意公司本次提前终止该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为西安碧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6年12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西安碧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西安碧源水务有限公司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的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100%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具体担保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5)。由于该项目已有其它资金安排,同意公司本次提前终

止该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刘振国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为奇台县碧水阳光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7年1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奇台县碧水阳光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奇台县碧水阳光水务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昌吉支行申请的人民币1.8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13年。具体担保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由于该项目已有其它资金安排，同意公司本次提前终止该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